

中共渭南市委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文 件

渭文明办发〔2020〕1号

中共渭南市委文明办 关于 2020 年开展“我们的节日” 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宣传部、文明办，市直各相关单位：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挥传统节日的思想熏陶和文化教育普及功能，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需求，现就深入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依托，以中华民族传统节日为载体，开展主题鲜明、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群众性节日文化活动，突出思想性、群众性、文化性，倡导文明、健康、和谐的节日理念，培育特色鲜明、气氛浓郁的节日文化，推出更多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讴歌新时代的精品力作，弘扬主流价值观，丰富群众节日精神文化生活，引导广大群众积极传承中华优秀文化和传统美德，不断增强新时代节日文化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营造安定和谐、欢乐祥和、文明健康的节日氛围。

二、活动内容

重点围绕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等中华传统节日，在全市城乡、学校、机关、企业等开展以经典诵读、节日民俗、文化娱乐和体育健身等为主要内容的群众性节日活动。

(一) 春节、元宵节。以“欢乐祥和、团圆平安”为主题。组织文化文艺小分队，编排惠民、为民、乐民文化服务项目，广泛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组织广大志愿者，通过送道德春联、送优秀家训、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灯笼等方式，开展“三关爱”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各级各部门通过举办新春晚会、乡村春晚、庙会灯会、花会歌会、舞龙舞狮、新春游园、猜灯谜晚会、社火表演、

艺术文博展览、送戏送影下乡等群众性文化活动，营造节日氛围。同时，在春节期间，切实做好文明餐桌、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上网、廉洁过节等宣传教育工作。

（二）清明节。以“缅怀先烈、铭记历史”为主题。组织广大干部群众到革命烈士陵园、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敬献花篮、瞻仰烈士等公祭活动，开展祭奠英烈、文化民俗、文明祭扫等活动。教育部门组织在校师生通过举办主题党日、团日、队日活动，开展“网上祭英烈”活动，教育青少年珍惜美好幸福生活，树立为实现中国梦努力奋斗的人生志向。民政部门组织动员社会各界开展移风易俗、厚养薄葬、文明祭扫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展示文明市民的良好形象。

（三）端午节。以“品味粽香、传承美德”为主题。围绕人与自然和谐相处，举办包粽子、诗词诵读、非遗展示、传统体育等活动，开展为孤寡老人、留守儿童、困难职工、环卫工人等送温暖活动，创造和谐社会环境，增强市民的获得感、幸福感。

（四）七夕节。以“忠贞友爱、家庭和睦”为主题。通过举办七夕民俗展、鹊桥会、集体婚礼等活动，引导人们追求爱情美满、家庭和睦的幸福生活。

（五）中秋节。以“中秋合家欢，佳节大团圆”为主题。通过举办民俗文化庙会、灯会、中秋赏月等活动，营造民族团结、国家统一、社会和谐的节日氛围。

（六）重阳节。以“尊老敬老、孝老爱亲”为主题。通过举办登高、赏菊、敬老等活动，开展“最美家庭”“文明

家庭”“好婆婆”“好媳妇”等评选表彰活动，进一步促进夫妻和睦、家庭和谐、社会文明。

（七）其它节日。在“三八”妇女节、“五一”劳动节、“六一”儿童节、“七一”建党节、“八一”建军节、“十一”国庆节等节日期间，要结合实际开展庆祝、表彰、文艺演出等活动，在活动中不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弘扬民族精神，抒发爱党爱国热情。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把“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抓手，作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践平台，作为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有效之举，成立组织机构，制定工作方案，夯实工作职责，确保主题活动扎实有效开展。

（二）广泛发动群众。要充分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搭建群众便于参与的平台、开辟群众乐于接受的渠道，开展惠民、为民、乐民的文化服务项目，吸引群众参与和体验。要将节日文化活动与决胜脱贫攻坚、小康建设相结合，与学雷锋志愿服务相结合，与学习宣传道德模范相结合，与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相结合，与文明校园、文明城市创建活动相结合，凝聚团结进取、奋发图强的强大创建力量。

（三）营造舆论氛围。各级新闻媒体要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以开设专栏、专题、专版等形式，普及传统节日知识，传播中华文化精粹，要围绕宣传普及优秀传统文化，制作刊

发一批平面、视频、音频公益广告；各级各部门要及时和市级媒体协调，做好节日活动的宣传报道，要充分发挥部门网站、新媒体作用，加大“我们的节日”活动宣传力度，不断扩大主题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四）做好总结工作。“我们的节日”活动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一项重要测评指标。各级各部门在活动开展中，要注重文字、图片、音像等资料的归类收集，确保资料完整规范；要聚焦群众的文化需要，有针对性地设计项目、开展活动，增强活动的广泛性、吸引力和感染力；要倡导文明和谐、实用节俭的现代节日理念，在移风易俗中体现人文关怀，在欢乐喜庆中倡导文明新风。各单位将活动开展情况及时报送市委文明办。

联系人：井建兴

联系电话：0913-2126952

电子邮箱：wmbhdzdk@163.com



